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\*ST天马

公告编号：2018-166

#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存在未入账借款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天马股份”变更为“\*ST 天马”，本次触发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\*ST 天马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仍为“002122”，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### 一、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概述

2018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补充披露公司未入账借款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8-158），公司存在未入账借款总金额为 41,000 万元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%，借款的实际收款方“霍尔果斯食乐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”、“北京星河世界集团有限公司”及“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”均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茂栋先生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力的企业。上市公司未入账借款事项属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第 13.3.1 条及 13.3.2 条规定之情形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第 13.3.4 条之规定，上述事项触发了“上市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”的相应情形。

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因普华永道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第(四)款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天马股份”变更为“\*ST 天马”，本次触发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

仍为“\*ST 天马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仍为“002122”，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2、若公司债权人要求清偿上述借款及利息，公司将可能承担连带赔偿责任，由此将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。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目前尚未可知，具体以公司的相关进展公告和定期报告为准。公司将高度关注上述事项进展，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